

# 信阳市中医院儿科设备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52

采 购 人：信阳市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9
1. 总则 .....	13
2. 招标文件 .....	14
3. 投标文件 .....	16
4. 投标 .....	17
5. 开标 .....	18
6. 评标 .....	18
7. 合同授予 .....	19
8. 纪律和监督 .....	20
9. 质疑和投诉 .....	21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23
评标办法前附表 .....	23
附件：废标条件 .....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9
第五章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 .....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6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8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60
授权委托书 .....	61
三、分项报价表 .....	62
四、技术偏差表 .....	64
五、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65
六、资格审查资料 .....	66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69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70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71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72
十一、其他材料 .....	73
十二、技术标部分 .....	76
十三、综合标部分 .....	7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77



##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左侧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 CA 窗口现场办理 CA 数字证书。

###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九、其他注意事项

1、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

2、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3、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供应商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4、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十、特别提醒

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信阳市中医院儿科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1月0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52
- 2、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医院儿科设备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875500.00 元  
最高限价：875500.00 元
- 5、采购需求：

5.1 本项目信阳市中医院为进一步提升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采购以下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元
1	儿童保健信息化管理平台	1 套	460000.00
2	脑循环功能治疗仪	1 台	100000.00
3	视力筛查仪	1 台	109000.00
4	经皮黄疸检测仪	3 台	38700.00
5	双通道微量注射泵	2 台	10000.00
6	单通道微量注射泵	3 台	7200.00
7	辐射保暖台	1 台	16000.00
8	婴儿培养箱	2 台	58000.00
9	超声骨密度仪	1 台	58000.00
10	智能雾化桌	4 套	18600.00

具体采购标的的名称、数量、参数以及技术要求等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共计一个标段。

- 5.2 交货期：自合同签到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 5.4 质保期：三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 7、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10、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是供应商的必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投标人是医疗器械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 4、其他说明：

4.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4.2 本项目 适用 信用承诺（详见下述要求）。

（一）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内连续3个月纳税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12个月内连续3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默认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 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资格证明材料需同其他要求发布的文件一起发布。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11日00时00分至2023年12月15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2、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方式：**

3.1 潜在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2 请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售价：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 四、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1月0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投标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1月0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厅**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

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4、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监督部门信息

监督单位：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人：张先生

监督电话：0376-6699188

**特别提示：由于交易中心系统升级，请各投标单位在新系统中重新入库，再下载招标文件。**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中医院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解放路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6-6799706

##### 2.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南湖路原六九四厂院内办公楼五楼（信阳市特殊教育学校正对面）

联系人：张女士

电 话：13462082151

#####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女士

电 话：1346208215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中医院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解放路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6-679970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郑州众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南湖路原六九四厂院内办公楼五楼（信阳市特殊教育学校正对面） 联系人：张女士 电 话：13462082151
1.1.4	项目名称	信阳市中医院儿科设备采购项目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875500.00 元 <b>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如有耗材，必须报耗材价格。</b>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信阳市中医院为进一步提升中医优势专科建设，采购儿童保健信息化管理平台 1 套、脑循环功能治疗仪 1 台、视力筛查仪 1 台、经皮黄疸检测仪 3 台、双通道微量注射泵 2 台、单通道微量注射泵 3 台、辐射保暖台 1 台、婴儿培养箱 2 台、超声骨密度仪 1 台、智能雾化桌 4 套，具体采购标的的名称、数量、参数以及技术要求等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共计一个标段。
1.3.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1.3.3	交货期	自合同签到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

1.3.4	质保期	三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b>1、供应商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b></p> <p>①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②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 12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纳税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p> <p>③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默认开标前 12 个月内连续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p> <p>④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默认履行合同的法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p> <p>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p> <p>注：在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附件），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上证明材料。</p> <p><b>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b></p> <p>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p> <p><b>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b></p> <p>投标人是供应商的必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投标人是医疗器械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p>

		<b>4、其他要求：</b>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b>付款方式</b>	<b>双方自行协商</b>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	现场踏勘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转包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有关补充文件等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招标公告发出后 7 个工作日内
2.2.2	<b>投标截止时间</b>	<b>2024 年 01 月 02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b>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其它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4.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5.8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 CA 印章或签字。
3.5.9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

	他要求	位置上传)。 2、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a href="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a> ，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b>开标时间：2024年01月02日9时30分(北京时间)</b> <b>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厅</b>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业主评委 <u>1</u> 人，技术、经济类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开标前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名
7.3	履约保证金	无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10.2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10.3	<b>核心产品</b>	<b>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儿童保健信息化管理平台”</b>
	其他	本项目中标单位所投产品及附属不得擅自更换。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需承担因此引起的违约责任，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质保期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相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法律法规或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 1.10 现场踏勘

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踏勘，与之相关的所有事项，供应商自行负责

### 1.11 分包

供应商在中标后可以将中标项目进行分包。

## 2.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招标公告；

投标人须知；

评标办法；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投标文件的编制应包含“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全部内容。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施工费、设备材料采购费、包装费、运输费、卸货费(含二次搬运)、安装费、产品自检调试费、措施费、赶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验收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质保期内的保修等交付前所有费用，报价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7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无。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

3.5.2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4.1要求，提供其他相关材料。

### 3.6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文件格式为“\*.XYTF”。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2.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7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供应商需在解密开始后 1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供应商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供应商原因（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1.3 招标代理公司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进行验证和资格审查。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面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评标委员会及成员的纪律要求：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9.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有权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和时间实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的，有权按规定的程序和时间实名向项目所属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出书面投诉。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代理服务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2 最高投标限价（预算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3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0.4.1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投标价格=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1-10%）	投标报价×（1-10%）

10.4.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4.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1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10.4.4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1	资格评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标准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 .2	符合性	供应商	与营业执照一致
	评审标准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5.8 项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4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报价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2.2	分值构成 (10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55 分 综合部分：1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p>2.2 (1)</p>	<p>商务标 (30分)</p>	<p>投标最终 报价得分 (30分)</p>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终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30 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评审中发现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比控制价低 30%的），且该供应商的技术等主要指标有大量或明显故意不符，可能影响采购质量或者项目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优惠政策：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等单位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2.2 (2)</p>	<p>技术标 部分 (55分)</p>	<p>投标货物技术性 能指标的响应程 度（40分）</p>	<p>供应商所投产品的主要设备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与要求，得基本分 40 分；低于技术要求的（负偏离）：标“★”的技术参数每项负偏离在基本分基础上扣 3 分，扣完为止；其余每项负偏离在基本分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提供投标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或质检报告、官网技术参数截图、彩页和技术操作手册等，需加盖供应商公章，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按无效标处理）</p>
<p>项目实施方案及 技术措施（4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措施进行评分：提供描述清晰、详细、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包括进度计划、实施规则、管理流程、风险控制方案、实施沟通机制、项目交付文档编制计划等），按优劣进行分档打分： (1) 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措施合理、可实施性强，得 4 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措施一般、有可实施性，得 2 分； (3) 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措施差、无可实施性，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p>技术培训方案 (4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备使用技能培训方案、设备维修保养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 方案完整，培训内容全面、计划清晰，得 4 分； (2) 方案较完整，培训内容较全面、计划较清晰，得 2 分； (3) 方案完整性差、培训内容不全面、计划较差，得 1 分； (4)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p>		

		<p>售后服务方案 (4分)</p>	<p>评委根据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价：完善的维修服务方案和应急处理方案；完善的维修保养计划及科学的维修保养周期；完善的售后人员计划，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且内容和时间合理。</p> <p>(1)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得4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合理但不全面，具有一定可操作性，得2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够全面，操作性不强，得1分；</p> <p>(4) 未提供方案，得0分。</p>
		<p>安装调试方案 (3分)</p>	<p>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p> <p>(1) 内容非常全面完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3分，</p> <p>(2) 内容基本全面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可靠得2分；</p> <p>(3) 内容、方案一般或不完善得1分，</p> <p>(4) 未提供方案，得0分。</p>
2.2 (3)	综合标 部分 (15分)	<p>企业业绩 (9分)</p>	<p>供应商或生产商提供2020年12月0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多得9分。</p> <p><b>(提供合同相关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虚假材料的按废标处理)</b></p>
		<p>售后服务 及时性 (3分)</p>	<p>供应商所投产品符合质保期基本要求（要求产品生产日期范围为2023年01月01日之后生产的产品），同时承诺在质保期内：1个小时内响应并进行故障维修排除的得3分；6个小时内响应并进行故障维修排除的得2分；24小时内响应并进行故障维修排除的得1分；无承诺不得分。</p>
		<p>优惠承诺 (3分)</p>	<p>提供质保期限外的维保或系统升级等实质性内容优惠承诺（要求包含：设备验收合格后终身维修；质保期内不收任何维修费、差旅费等）提供方案得3分，无承诺不得分。</p>

## 1. 评标方法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采购人依据供应商提交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2.1.1 项的规定，进行资格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

(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金额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附件：废标条件****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采购人（招标人）： (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人（供应商）：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合同标底：

根据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等确定（清单附后，甲乙双方须在清单上盖章）。

### 二、合同价格：

###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1、乙方在采购合同签订后\_\_\_日历天内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具体日期由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2、乙方自定运输方式，自付费用将中标货物合同标的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 四、技术规格：

1、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定。

2、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正品品牌货物，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 五、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包括厂家在促销等特别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

### 六、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按“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对产品出现的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

2、产品使用：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指导解决时，乙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 七、验收及异议：

1、甲方验收，并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向乙方签发验收报告；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签发验收报告的，视为甲方放弃自己的权利。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

### 八、付款方式：（不得设置履约保证金）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_\_\_%；（建议预付比例不低于 30%，

对中小微企业预付比例建议不低于 50%)

2. 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验收合格后发布验收公告，验收公告发布时间至付款时间为 7 日，开票时间至付款时间为 5 日）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交货而未在交货期限内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5%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按违约处理，并赔偿合同金额总数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其他损失。

十、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安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约定由信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三、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采购人（甲方）：（公章）

投标人（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 第五章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

### 1、儿童保健信息化管理平台

#### 技术参数

主要功能：

1、健康管理系统采用最新的 WHO 和国内九城市生长发育评价标准：可以根据需要，选择评价标准。

2、每次评测后，系统会根据评测结果，自动（选择性）给出全面专业的指导意见。

3、系统集可以对接相关儿童筛查：听力、视力、骨密度、黄疸、人体成分、维生素检测、先心病筛查为一体，形成完整的儿童健康档案。

4、系统集高危儿、体弱儿专案管理，根据出生信息和体检信息，自动生成儿童专案，并进行专案管理系统筛查和统计。

5、微信平台，可以实现预约体检、预防接种提醒、结果告知和健康宣教的功能，

6、系统能够自动生成各种登记表、业务报表和统计分析报表，提高工作效率。

7、提升医院的服务能力，拓展相关科室的业务范围。搭建儿童保健内部业务协作和信息共享平台，便于各项业务的规范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8、借助微信和数字化身（长）高体重测量仪等手段，实现儿童体检管理的数字化，提高工作效率、精度、准确性。提高儿童家长以及上级主管部门的满意度

9、实现儿童早期发展、常见病、传染病的动态监测和预警，做到早期干预，主动防控，有助于儿童流行病的管理。

10、免费对接医院 his 系统，对接科室相关设备，实现数据直接上传至系统。增加平板电脑，实现多台电脑多人同时使用，数据可以共享。

#### 主要参数 模块一

##### A. 生长发育监测

1) 体格检查（九城市 2005 版和国内 2009 版）

2) 体格检查（WHO 版 2006 版和 2015 版）

3) 入园体检与入学体检

##### B. 发育筛查类

4) NBNA 新生儿 20 项行为神经测查

5) 0-1 岁神经运动检查

6) DDST 丹佛发育筛查测验

7) DST 0~6 岁儿童智能发育筛查测验

8) DPT 绘人测验

9) CRT 瑞文智力测验

### C. 发育诊断类评定

10) 0~6 岁儿童神经心理发育评估

11) GESELL 发育诊断(上海版)

12) GESELL 发育诊断(北京版)

13) BSID 贝利婴幼儿发展评估

14) CDCC 0~3 岁婴幼儿发育评估

### D. 发育能力类评定

15) 小韦氏智力测验

16) 大韦氏智力测验

17) Peabody 运动发育量表

18) SPT 评定

### E. 语言能力类评定

19) EIMS 早期语言发育进程评定

20) PPVT 图片词汇测试

21) S-S 法语言发育迟缓检查

22) 构音语音能力评估

### F. 孤独症谱系障碍筛查诊断

23) CHAT

24) M-CHAT

25) ABC 孤独症行为测评

26) CARS 儿童期孤独症评定

27) CABS 克氏孤独症行为测评

28) PEP-3 (自闭症儿童心理教育评估)

29 孤独症治疗评估表 ATEC 量表

30) SRS 社交反应量表

### G. 注意力缺陷多动与抽动障碍类评定

31) Weiss 功能缺陷评定

32) SNAP-IV

- 33) DSM-V
- 34) 儿童多动症测评
- 35) 耶鲁综合抽动严重程度评定
- 36) 长处和困难问卷(家长版)
- 37) 教师随访
- 38) 教师评定量表
- 39) 父母随访问卷
- 40) 父母评定量表
- 41) 儿童行为问卷(Conners)
- 42) DIPA-ADHD 诊断性评估量表
- 43) 学生学习困难筛查量表
- 44) 儿童适应行为量表

**H. 神经心理健康、精神及社会生活类**

- 45) S-M 婴儿-初中学生社会生活能力评定 40) SAS 焦虑自评
- 46) SDS 抑郁自评
- 47) FUSQ 家庭教育方式
- 48) 感觉统合评定量表
- 49) 心理健康诊断测试 (MHT)
- 50) ADL 量表

**I. 睡眠类量表**

- 51) 匹茨堡睡眠质量问卷
- 52) Epworth 嗜睡量表
- 53) 儿童睡眠紊乱量表
- 54) 3-12 岁儿童睡眠问卷
- 55) 0-2 岁婴幼儿睡眠评估问卷
- 56) 失眠严重程度指数

**J. 运动康复类**

- 57) GMFM 粗大运动
- 58) FMFM 精细运动

**K. 专案管理**

- 59) 高危儿专案管理

- 60) 肥胖儿专案管理
- 61) 情绪障碍儿童专案管理
- 62) 抽动障碍专案管理
- 63) 注意力多动障碍专案管理
- 64) 小于胎龄儿专案管理
- 65) 佝偻病专案管理
- 66) 缺铁性贫血儿童专案管理
- 67) 蛋白质-能量营养不良儿童专案管理
- 68) 低出生体重儿专案管理
- 69) 早产儿专案管理

**★L. 膳食营养**

- 70) 儿童个体营养分析儿童
- 71) 膳食一键生成报告
- 72) 孕妇营养分析
- 73) 团体营养分析
- 74) 营养指导
- 75) 营养处方
- 76) 运动形式推荐
- 77) 食谱推荐
- 78) 食谱制作
- 79) 菜谱维护
- 80) 喂养指导

**模块二 儿童心智测评系统**

- 1. 瑞文标准推理测验
- 2. 卡特尔 16 种个性因素测验
- 3. 艾森克个性测验(7-15 岁)
- 4. 瑞文高级推理测验
- 5. 团体智力测验
- 6. 90 项症状清单
- 7. 抑郁自评量表
- 8. 焦虑自评量表

9. 儿童行为量表
10. Conners 父母用问卷
11. Conners 简明症状问卷
12. Conners 教师用量表
13. 3-7 岁儿童气质量表
14. Rutter 儿童行为父母问卷
15. Rutter 儿童行为教师问卷
16. 儿童自我意识量表
17. 儿童感觉统合检核表
18. 儿童孤独症家长评定量表
19. 儿童期孤独症评定量表
20. 儿童社会期望量表
21. 儿童社交焦虑量表
22. 父母养育方式评价量表
23. 青少年生活事件量表
24. 抑郁状态问卷
25. 自杀态度问卷
26. 学龄前儿童活动调查表
27. 家庭环境量表
28. 汉密顿焦虑量表
29. 汉密顿抑郁量表
30. 流调用抑郁自评量表
31. YALE-BROWN 强迫量表
32. 艾森克个性测验（16-18 岁）
33. 4 个月—1 岁婴儿气质问卷
34. 1-3 岁婴幼气质问卷
35. 2-3 岁儿童行为量表
36. Srsrson 考试焦虑量表
37. 多动症诊断量表
38. 婴儿-初中生社会生活能力量表
39. 职业兴趣调查问卷

40. 中学生心理健康测验
41. 新生儿 20 项行为神经评定
42. 霍兰德职业倾向问卷
43. 超常行为检查表
44. 威廉斯创造力倾向测验
45. 学习障碍儿童筛查量表
46. 注意力测验

### 模块三 康复量表

1. 米勒评定法
2. 运动评定量表
3. 改良韦氏综合评分量表
4. Berg 平衡量表
5. 动态步态指数
6. 功能性步态评价
7. 林氏平衡量表
8. 心理健康诊断测试
9. Piers-Harris 儿童自我意识量表
10. 医院焦虑抑郁量表
11. 杨氏狂躁症评定量表

### 模块四

1. 视力训练
2. 眼肌恢复训练
3. 散光恢复训练
4. 斜视恢复训练
5. 色觉测试

### 其他功能

- 1) 健康宣教
- 2) 早期教育计划指导
- 3) 家长微信接收查询功能（外网状态）
- 4) 短信通知功能（外网状态）
- 5) 数据统计分析功能，可用于论文科研

- 6) 数据共享，门诊可自由分配权限，多级管理
- 7) 原厂研发软件终生免费升级维护，后续没有任何费用
- 8) 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云服务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原生产厂家授权委托书

## 模块五 全功能体检仪

### YX-1011 0-3 岁全功能体检仪

#### 一、产品特点及优势：

- 全彩色 7 寸液晶触摸屏显示，中文输入
- 0-3 岁身高、体重全电子高精度检测，智能防抖
- 高精度身高测量技术解决了旧有身高检测技术
- 位移器精准测量身高精确度为 0.1cm，可自动除皮功能确保测量结果真实准确
- 快速智能体格测评；打印出身高体重 BMI
- 支持 2009 年九城市标准和 WHO 标准
- 软件支持头围、胸围的分析测评；
- 支持 PC 机实时采集数据，232 端口数据传输：实时打印
- 可以分析婴幼儿发育状况
- 支持网络管理平台数据采集
- ABS 支架，机器总高度 80cm，方便医护人员取放婴幼儿
- 脚踏开关控制婴幼儿的身长测量，确保测量更准确
- 脚踏锁定测量值，自动传输到电脑评价软件端，进行体格评价
- 12V4A 适配器供电，避免了电压不稳造成的数据不准确
- 具有自动校正功能
- 采用环保工程 ABS 塑料模具成型，符合人体工程学的流线结构设计，外观结构无明显棱角等险隐患
- 配备热敏打印机，直接打印测量结果

#### 二、主要测量范围：

- 身高测量 400mm-1140mm（液晶屏显示）
- 测量精度±1mm
- 体重范围 0kg-60kg（压力传感器）
- 测量精度±10g

#### 三、0-3 岁全功能体检仪支持所有数据直接上传至系统并进行自动分析出报告。

## YX-1017 2-7 岁儿童全功能体检仪

### 一、技术指标：

1. 快速智能体格测评，支持 2009 年九城市标准和 WHO 标准
2. 软件支持头围、胸围的分析测评
3. 支持无线数据传输
4. 软件实时进行幼儿入托查体功能；并给予入托报告打印
5. 支持网络管理平台的数据采集
6. 可收缩支架/或者折叠，便于携带

### 二、测量范围：

1. 身高测量范围 60-180cm，测量精度±1mm
2. 体重测量范围 0-60kg，测量精度±10g 可选配 100kg 的

### 三、配置清单：

1. 称体身高测量部分（可折叠立杆）
2. 称体体重测量部分（含传感器底座）
3. 电源适配器

RS-232 接口或者无线接收盒

### 四、数据对接

2-7 岁儿童全功能体检仪支持所有数据直接上传至系统并进行自动分析出报告。

★工具包配置：GESELL 工具箱

儿心工具箱

Peabody 工具箱

NBNA 工具箱

DST 工具箱

DDST 工具箱

大韦氏工具箱

小韦氏工具箱

早期语言工具箱

其他配置： 膳食宝塔一套、膳食实物模型 40 种

提供三台知名品牌平板电脑，屏幕 10 寸以上，内存≥32G

0-3 岁全功能体检仪、2-7 岁儿童体检仪售后三年，三年内免费更换所有配件。

## 2、脑循环功能治疗仪 技术参数

### 一、性能技术规格

1、具有磁疗、仿生物电刺激小脑顶核、仿生物电刺激肢体“三功合一”功能；

2、产品结构及组成主要由主机和附件组成，附件包括电疗附件和磁疗附件。

#### 3、磁疗

3.1 磁场频率：50Hz ± 3%；

3.2 强度：I 档 3-10mT，II 档 11-30mT, 最高可达 30mT；

3.3 微振振幅：三个档：1 档：10V ± 20%，2 档：16V ± 20%，3 档：27V ± 20%；

3.4 微振振频：0-10HZ 可调，步长 1Hz；误差为：±10%，磁疗频率：50HZ ± 2%

3.5、定时功能：设置范围 5min~100min，步长为 5min，最大值误差 ±2min。治疗开始，设置的时间开始倒计时，治疗结束，有语音提示结束；

3.6 每个磁疗帽含 5 个治疗体；

★3.6.1 治疗体作用区域的磁场分布：中心位置的最大磁场强度 50mT~120mT 逐渐减弱到边缘，边缘的最大磁场强度 1mT~6mT 设备在有输出时，其最大磁感应强度应小于 200mT（提供证明文件）；

3.6.2 磁场安全范围：距离治疗体上下的安全距离为 9cm 环境中磁场强度应在 0.5mT 以下；

#### 4. 电疗

4.1 输出强度：0~254 级可调，步长为 1；比率：0.5-5.0 可调，步长为 0.1；

4.2 有三种调制模式：模式一、模式二、模式三，调制波形为方波；

4.3 比率、频率、强度、时间可调节。针对不同病症选择模式，可根据患者适应度进行个性化调节；

4.4 输出最大电流、开路电压峰值：

主治疗电极（脑部）≤30mA，辅电极（肢体）≤100mA，主电极输出开路电压峰值≤50V，辅电极输出开路电压峰值≤160V；

4.5 电疗频率

载波频率：2-10KHz 可调，步进 1Hz 误差为±5%；调制频率：1-160Hz 可调，步进 1Hz 误差为±5%，输出比率：B/A 0.5-5；

4.6 脉冲宽度 50-250us，误差为±5%；治疗仪的调幅度为 0%-100%

5、产品结构：≥10.4 寸真彩触摸屏显示，豪华推车式结构，便于移动，车轮可固定；

★6、设备具有 4G 数据接口，可实现物联网功能。

7、输出通道：两路磁疗，两路电疗（乳突、上肢、下肢），磁疗、小脑顶核、肢体可同时使用，“具有三功合一”功能，磁疗、电疗即可同时使用，也可单独使用；

8、产品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注册检验报告，CMD 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二、适应症：适用于缺血性脑血管疾病，脑损伤性疾病的辅助治疗。

### 3、视力筛查仪 技术参数

1. 操作模式：5.5 寸全触摸液晶屏，显示屏幕分辨率：1080P（1920\*1080）
2. 可检测：近视、远视、散光、轴位、斜视、不等视、红光反射异常、瞳孔大小、瞳距，屈光参差，凝视不对等，瞳孔大小不等
3. 适用人群：六个月以上人群
4. 工作模式：双眼同时测量、左/右眼单独测量
5. 筛查模式：个体筛查、批量筛查(支持相机支架和黑盒)
6. ★球镜度数测量范围：-8.00D ~ +8.00D
  - a) 分辨率：0.25D
  - b) 精确度：
    - 4.00D 至 +4.00D, ±0.50D;
    - 8.00D 至<-4.00D, ±1.00D;
    - >+4.00D 至 8.00D, ±1.00D

柱镜度数测量范围：0.00D 至+3.00D（或-3.00D）

  - a) 分辨率：0.25D
  - b) 精确度：
    - 0.00D 至 1.50D, ±0.50D
    - >1.50D 至 3.00D, ±1.00D

轴位范围：1 到 180 度

  - a) 分辨率：1°
  - b) 精确度：±10°
7. 瞳孔大小范围：4.0mm 到 9.0mm，精确度 ±0.1mm
8. 瞳距范围：35mm 到 80mm，精确度 ±1mm
9. 数据和打印机接口：支持 wifi，蓝牙
10. ★支持多种信息录入方式：手动录入、身份证读卡器扫描录入、无线扫码枪录入、excel 批量导入，PC 端 Wi-Fi 直连导入（外接设备支持自动重连）
11. 导出：支持 Excel 历史记录/批量记录一键导出(至外置 SD 卡和 PC 端), 支持个人 PDF 文件导出
12. 支持热敏打印便条（结果数值，结果描述包含近视，远视，散光，屈光参差，瞳孔大小不

- 等，斜视，凝视不对等以及结果描述），A4 PDF 报告打印支持彩色和黑白打印，客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添加 logo，医院名称，联系电话，医生签名等，最快 10s 内完成打印 PDF 报告随拍随取。
13. 结果界面支持中英文结果文字描述。让使用者对筛查结果一目了然。（设备显示界面结果的文字描述:近视，远视，散光，屈光参差，瞳孔大小不等，斜视，凝视不对等；测量和分析的检测结果显示超出设定的正常值时，机器自动给出潜在的视力风险提示，并以红色的显示测量结果，在大规模筛查时，红色提示能有效避免漏诊）
  14. 支持多种输入法：五笔输入法，拼音输入法，英文输入法
  15. 响应时间：<1s
  16. 测量距离：100cm ± 5cm
  17. 可以提供云端数据管理平台和近视防控系统，根据自己的需求定制生成 PDF 报告，并推送至对应的微信公众号。管理学生视力档案信息，追踪学生、年级，学校的视力变化趋势。
  18. 可连接 PC 端软件，批量导入、导出信息（PC 软件可以生成二维码方便快捷筛查，PC 软件可以一键生成所有筛查数据的 PDF 文件）
  19. 病例管理方便
    - a) 支持根据 id 或姓名模糊搜索
    - b) 可以根据性别、测试结果、单位、部门、测量模式、测量时间等进行排序
  20. 导视方式：筛查时有彩灯以及轻快活泼的音效吸引儿童的注意力
  21. 保护装置：腕带，防止机器跌落
  22. 可充电锂电池：3.6V 6.8Ah
  23. 待机时间不低于 20 天，连续使用时间不低于 8 小时
  24. 设备数据存储量大于 2 万条
  25. 长时间连续筛查使用流畅不卡顿
  26. 检测模式：全自动
  27. 质量保证：产品需通过 SFDA 认证或 NMPA 认证，且 SFDA 产品名称必须为视力筛查仪或者视力筛选仪（须提供相关证件文件）
  28. 产品如使用无线电发射信号技术则必须提供由国家工信部无线电管理局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
  29. 满足强亮光环境下检测（需要匹配黑盒，设备工作距离 30cm 左右，可以在设备里面切换工作模式）

#### 4、经皮黄疸检测仪 技术参数

测量方式：氙闪光灯为光源的光反射式，蓝、绿光比较

显示：三位数码管显示直接测量得到的血清胆红素浓度；

显示单位为 mg/dl

光源：氙闪光灯

电源：DC4.8V 可充电电池组

示值精度：检测板白色屏  $00.0 \pm 1.0$ ；黄色屏  $20.0 \pm 1.0$

### 5、双通道微量注射泵 技术参数

注射模式	流速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剂量模式，药物库，切换模式，编程模式，间断模式，微量模式，梯度模式
适用注射器	5, 10, 20, 30, 50 (60) ml 满足 GB15810-2001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预置 8 种注射器品牌（贝朗、保安、威高、龙心、聚民生物、洪达、康德莱、华福）
注射精度	±2%
注射速度	5ml 注射器：0.1-150ml/h， 10ml 注射器：0.1-300ml/h， 20ml 注射器：0.1-600ml/h， 30ml 注射器：0.1-900ml/h， 50 (60) ml 注射器：0.1-1800ml/h。 最小步进 0.01ml/h
预置量	(0~9999.99) ml，最小步进为 0.01ml；
累积量	0-36000 ml
★KVO 速度	(0, 0.10~10) ml/h, 最小步进 0.1ml/h, 0 表示关闭
BOLUS 流速	5ml 注射器：0.1-150ml/h， 10ml 注射器：0.1-300ml/h， 20ml 注射器：0.1-600ml/h， 30ml 注射器：0.1-900ml/h， 50 (60) ml 注射器：0.1-1800ml/h， 最小步进最小步进 0.01ml/h，
冲洗速度	5ml 注射器：100ml/h， 10ml 注射器：200ml/h， 20ml 注射器：400ml/h， 30ml 注射器：600ml/h， 50 (60) ml 注射器：1200ml/h。
阻塞压力	12 档
日志	不少于 50000 条历史记录
声光报警	阻塞、注射器脱落、开合异常、接近完成、注射完成、交流掉电、电池供电、电量低、电池耗尽、忘记操作、药物将近、推空、品牌错误、定时关机、待

	机结束、压力错误、电位器异常、电池故障、设备异常
性能	Anti-Bolus, 防止误关机, 药物库, 防反转检测功能, 双 CPU 监控, 按键锁, WIFI 功能 ,
选配功能	护士呼叫,
安全等级	I 类 CF 型, IP×23 (防溅水)
功率	70VA
电源	交流电源: 100-240V 50/60Hz ; 直流电源: DC12V±1.2V
电池	Li-Polymer 7.4V 1900mAh, 5ml/h 的速度连续工作时间大于 4 小时
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5℃-40℃, 相对湿度: 20%-90%
大气压力	86.0-106.0 kPa

## 6、单通道微量注射泵 技术参数

注射模式	流速模式，时间模式，体重模式，剂量模式，药物库，切换模式，编程模式，间断模式，微量模式，梯度模式
适用注射器	5, 10, 20, 30, 50 (60) ml 满足 GB15810-2001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预置 8 种注射器品牌（贝朗、保安、威高、龙心、聚民生物、洪达、康德莱、华福）
注射精度	±2%
注射速度	5ml 注射器：0.1-150ml/h, 10ml 注射器：0.1-300ml/h, 20ml 注射器：0.1-600ml/h, 30ml 注射器：0.1-900ml/h, 50 (60) ml 注射器：0.1-1800ml/h。 最小步进 0.01ml/h
预置量	(0~9999.99) ml，最小步进为 0.01ml；
累积量	0-36000 ml
★KVO 速度	(0, 0.10~10) ml/h, 最小步进 0.1ml/h, 0 表示关闭
BOLUS 流速	5ml 注射器：0.1-150ml/h, 10ml 注射器：0.1-300ml/h, 20ml 注射器：0.1-600ml/h, 30ml 注射器：0.1-900ml/h, 50 (60) ml 注射器：0.1-1800ml/h, 最小步进最小步进 0.01ml/h,
冲洗速度	5ml 注射器：100ml/h, 10ml 注射器：200ml/h, 20ml 注射器：400ml/h, 30ml 注射器：600ml/h, 50 (60) ml 注射器：1200ml/h。
阻塞压力	12 档
日志	不少于 50000 条历史记录
声光报警	阻塞、注射器脱落、开合异常、接近完成、注射完成、交流掉电、电池供电、电量低、电池耗尽、忘记操作、药物将近、推空、品牌错误、定时关机、待机结束、压力错误、电位器异常、电池故障、设备异常、注射器错误

★组合功能	可叠加三通道、四通道、多通道泵，又可拆分为单泵使用。
性能	Anti-Bolus, 防止误关机, 药物库, 防反转检测功能, 双 CPU 监控, 按键锁
选配功能	护士呼叫, WIFI 功能, 专用管
安全等级	I 类 CF 型, IP×24 (防溅水)
功率	35VA
电源	交流电源: 100-240V 50/60Hz ; 直流电源: DC12V±1.2V
电池	Li-Polymer 7.4V 1900mAh, 以 5ml/h 的速度连续工作时间大于 5 小时
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5℃-40℃, 相对湿度: 20%-95%, 大气压力: 86.0-106.0 kPa

## 7、辐射保暖台 技术参数

1. 电源：220V / 50Hz
2. 功率：900VA
3. 温控方式：微电脑高精度伺服控温
4. 温控模式：自动、手动控制模式
5. ★温控扩充范围：25℃～38℃，用于特殊婴儿护理
6. 温度显示范围：至少 25℃～42℃
7. 温控精度：≤0.5℃
8. 床面温度均匀度：≤2℃
9. 温度显示精度：≤0.1℃
10. 温度传感器精度：≤0.3℃
11. 升温时间：≤45min
12. 显示方式：设置温度、肤温、加热功率百分比实时 LED 分屏显示
13. 报警功能：具有断电、偏差、超温、传感器故障四种声光报警和自检功能
14. 温度校正：温度偏差可在前面板修正
15. 超温保护：具备双 CPU 控制系统、三重超温保护独立切断装置
16. 脱落保护：肤温传感器具有防脱落保护装置
17. LED 照明灯：照明方向、亮度无级可调
18. 材质工艺：整机铝镁合金支架，氟喷涂工艺防酸防碱、不掉漆不生锈
19. 整体支架采用立柱轨道
20. 单托盘、输液架在立柱轨道上下可调
21. 具有 RS-232 接口、输液密封口

**基本配置：**固定辐射头、支架、床面、控制面板、脚轮、开关电源、单托盘、输液架、输液密封口、RS-232 接口

**可选配置：**头部固定架、低压吸引器

## 功能特点

1. 温控模式：自动、手动控制模式
2. 报警功能：具有断电、偏差、超温、传感器故障四种声光报警和自检功能
3. 温度校正：温度偏差可在前面板修正
4. 超温保护：具备双 CPU 控制系统、三重超温保护独立切断装置
5. 脱落保护：肤温传感器具有防脱落保护装置
6. 温控扩充：温控扩充范围 25℃-38℃，用于特殊婴儿护理
7. LED 照明：照明方向、亮度无级可调
8. 材质工艺：整机铝镁合金支架，氟喷涂工艺防酸防碱、不掉漆不生锈
9. 接口装置：具有 RS-232 接口、输液密封口

## 8、婴儿培养箱 技术参数

1. 电源：220V/50Hz
2. 输入功率：650VA
3. 温度控制方式：双 CPU 高精度伺服控温
4. 温度控制模式：箱温控制
5. 箱温控温范围：25℃～37℃；37.1℃～38℃
6. 箱温显示范围：10℃～42℃
7. 温度波动范围：±0.5℃
8. 婴儿床温度均匀度：≤0.8℃
9. 温度显示精度：0.1℃
10. 加湿功能：具有自然风道加湿和两档可调加热加湿功能
11. ★湿度调节范围：20%RH～90%RH
12. 抽拉水箱：透明可视，便于清洗消毒
13. 婴儿床倾斜角度：±12° 无级可调
14. 箱内噪音：≤45dB（A）（稳定温度状态下）
15. 升温时间：≤30min
16. 报警功能：具有断电、超温、偏差、传感器故障、风机故障声光报警和消音、开机自检功能
17. 显示方式：箱温、加热功率百分比实时 LED 分屏显示
18. 双重保护：具有独立的第二热切断装置
19. >37℃温度设定功能
20. 蓝光治疗装置
  - 20.1. 上蓝光辐照度强弱 3 档可调
  - 20.2. 上蓝光有效表面胆红素总辐照度最大值：4500 μW/cm<sup>2</sup>
  - 20.3. 蓝光波长：420nm～490nm
  - 20.4. 采用 LED 大灯珠，治疗效果好、使用寿命长

21. 插拔风机：可插拔轴流式直流风机，无需工具拆卸、方便清洗消毒、寿命长、噪音低
22. 材质工艺：铝镁合金控制柜和底座，氟喷涂工艺防酸防碱、耐腐蚀性强
23. 具有正门独立锁定装置
24. 一机两用，可做培养箱使用，也可做光疗箱使用

**基本配置：**主机（恒温罩、控制柜）、输液支架及托盘、底座、脚轮、摇床、两档可调加湿装置、大于 37℃温度设定功能、光疗灯箱、蓝光罩、RS-232 接口

**可选配置：**双层恒温罩、X 光拍片盒、凝胶床垫

**功能特点：**

1. 温控模式：具有箱温控制模式
2. 加湿功能：具有自然风道加湿和两档可调加热加湿功能
3. 分屏显示：箱温、加热功率百分比实时 LED 分屏显示
4. 双重保护：具有独立的第二热切断装置
5. 温度设定：>37℃温度设定功能
6. 倾斜可调：婴儿床倾角无级连续可调
7. 自检报警：产品具有开机自检功能，多种故障报警提示
8. 抽拉水箱：透明可视，便于清洗消毒
9. 黄疸治疗：光疗灯箱辐照度强弱 3 档可调
10. 蓝光灯珠：采用 LED 大灯珠，治疗效果好、使用寿命长
11. 插拔风机：可插拔轴流式直流风机，无需工具拆卸、方便清洗消毒、寿命长、噪音低
12. 材质工艺：铝镁合金控制柜和底座，氟喷涂工艺防酸防碱、耐腐蚀性强
13. 正门锁定：具有正门独立锁定装置
14. 接口装置：具有 RS-232 接口

## 9、超声骨密度仪 技术参数

1. 测量方式:全干式沿骨轴测量，无辐射，适合于各种人群检测，检测年龄范围 0-100 岁。检查程序全自动，探头检测原理为四晶片双向发射与接收，测量骨传播声速（SOS），骨质指数（BQI），T 值，Z 值等数据。专业自主研发软件，可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2. 测量部位：桡骨，胫骨双部位测量
3. 探头：手持式宽频聚焦探头，阵列多发多收，高精度，多晶片。采用高灵敏度超声换能器精品材料和多芯同轴屏蔽插头，自动屏蔽消除软组织干扰，确保检测的数据准确性和重复性。
4. 平行度角度提示软件：实时可视探头与皮肤接触状态、探头与骨骼平行度，软件页面自动显示探头当前的角度位置，提示修正角度，从而便于快速矫正检测手法，提高检测效率。
5. 在检测婴幼儿时，检测界面可显示动画，有效转移婴幼儿注意力，帮助医生快速，准确的完成检测。
6. 超声探头的中心工作频率：宽频探头，频率为 1.00MHZ, 误差范围±15%，实际检验结果 8%。穿透力更强，测量准确，适应不同年龄段的人群。
7. 骨声速（SOS）测量范围：2100-4800m/s
8. ★超声速度 SOS 误差≤±2%，实际检验结果-1%  
超声速度 SOS 精度≤0.3%，实际检验结果 0%  
超声速度 SOS 测量重复性≤1%，实际检验结果 0%
9. 测量范围：婴幼儿（0-3 岁），儿童（0-20 岁），成人/老人（20-100 岁），全自动分析得出结果；
10. 检测迅速：单次测量≤10 秒，实际检验结果 6 秒；重复精确测量≤30 秒，实际检测 19 秒；完成快速度检测
11. 计算参数齐全：  
成人：T 值、Z 值、同龄比、成人比、骨骼的生理年龄（PAB）、预期发生骨质疏松的年龄（EOA）、相对骨折风险（RRF），骨强度指数（BQI）  
儿童：Z 值、骨骼的生理年龄（PAB）、身高预测、肥胖度，BMI 指数

12. SQV 高级校准模块，该校验模块可显示当前温度以及当前温度下标准声速值并配有温度校准软件（随机自带）
13. 病例数据库管理系统，自动记录、查询、分类、备份等，快速方便查找；测量结果可导出成 EXCEL 格式，便于医生进行数据统计和分析。
14. 全中文彩色报告单，提供 JPG、PDF、DOC 等不同格式的报告，支持 A4、B5、16K 等尺寸报告格式，方便随时预览、打印。
15. 可自定义显示报告内容，包括显示医院 LOGO，选择隐藏部分参数等。
16. 多接口支持：Dicom 接口（PACS）、身份证信息读取接口、数据库视图接口、本地文件接口、Web Service 接口和微信扫码获取报告接口。
17. ★支持微信扫码自助下载打印报告。
18. 完整的互联网功能和通信协议，方便接入医院的联网系统及专家远程会诊。
19. 设置日期，时间，输入受检测者姓名，年龄，性别和检测部位；
20. 符合超声骨密度仪国家最新标准：YY/T0774-2019；
21. 防浸液等级：整机防浸液等级 IPX0，探头防浸液等级 IPX7；

## 10、智能雾化桌 技术参数

### 一. 主要参数：

1. 雾化卡位尺寸：约 736mm× 600mm× 1200mm；
2. 高清播放界面：≥ 15 寸高清播放界面，≥分辨率 1024×768；
3. 按键式开关，一键开启，使用方便；
4. 定制型雾化接口；
5. 雾化桌使用环保型木材，两种颜色供选择，环保无异味；
6. 集成式供电安装，安装、维修便捷。

### 二. 数码相框参数：

1. 屏幕尺寸：≥ 15 英寸；
2. 屏幕材质：LED；
3. 屏幕比例：4：3；
4. 电源适配器：12V200mA 100V-240V；
5. 扩展类型：支持 SD、micro SD、MMC、MS、U 盘等，最大支持 32GB；
6. 图片支持格式：JPEG/JPG、BMP；
7. 音乐支持格式：MP3、MP2、MP1、WMA、OGG、APE、FLAC、AC3、RA、ACC；
8. 视频支持格式：RM、RMVB、MKV、MOV、M4V、MPG、FLV、PMP、AVI、VOB、DAT、MP4、3PG；
9. 其他功能：闹钟，时钟，日历模式下可播放幻灯片，定时开关，图片 360 度可旋转。音乐、视频播放速度可高倍快进快退。

### 三. 医用压缩雾化器参数：

1. 电源：AC220V±22V 50Hz±1Hz；
2. 熔断器：F3A 250V；
3. 输入功率：≤ 135VA；
4. 压力范围：正常工作条件下，雾化器产生的压力应在 50kPa~150kPa 范围内；
5. 空气流量：≥5L/min；

6. 噪音值：距离为 1m 时，在安静的环境下测试，雾化器空载运转噪音应不大于 60dB（A）；带负载运转噪音应不大于 65dB（A）；
7. 电气要求： II 类设备， B 型应用部分， IPX0 普通设备（不防进液的封闭设备）；
8. 残液量：残液量 $\leq$ 1mL；
9. 利用压缩空气将药液雾化成直径 0.5 $\mu$ m-5 $\mu$ m 的雾粒，通过吸入的方式，进入呼吸系统并沉积，从而达到迅速、有效、无痛的治疗作用。
10. 整机进行了环境试验要求、电气安全检测、电磁兼容检测合格，保证产品安全性。

注：

1、儿童保健信息化管理平台、脑循环功能治疗仪、视力筛查仪、经皮黄疸检测仪、双通道微量注射泵、单通道微量注射泵、辐射保暖台、婴儿培养箱、超声骨密度仪、智能雾化桌生产日期为 2023 年 01 月 01 日之后生产的产品。

2、与医院 His 系统做好接口对接，系统厂商为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本章招标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如有与某产品的参数描述相同，仅为招标货物质量、档次、水平参照，并非特指。所投产品优于或完全满足本章招标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即视为完全满足，否则视为存在不满足（负偏离）。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 三、分项报价表
  - （一）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 （二）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 四、技术偏差表
- 五、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其他材料
- 十二、技术标部分
- 十三、综合标部分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耗材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如有耗材，必须报耗材价格。**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表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									

注：该表格仅供参考，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说明：1、供应商充分理解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报价一览表中的货物及材料清单，要保证系统的完整性，若系统必备的其他货物供应商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费用。

2、设备报价包含运输、搬运、安装、培训等全部所有费用。

★3、每项产品的最终报价不得高于每项产品的最高限价。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4. 如产品较多时，投标人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四、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 偏差	偏差说明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指标		
1				
2				
3				
4				
5				
6				
...				

注：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偏差情况填写“负偏差”或“正偏差”或“无偏差”。

供应商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五、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内容及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 六、 资格审查资料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供应商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若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备注						

注：1. 供应商应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以上内容，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

##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6%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一、其他材料

###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十二、技术标部分  
(内容及格式由供应商根据评标办法自拟)

十三、综合标部分  
(内容及格式由供应商根据评标办法自拟)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

查 询 联 系 。 政 策 解 读 网 址 ：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